

特别评论

2024 年 7 月

AMC 化解中小金融机构风险案例浅析

本报告分别从资金来源、不良资产剥离及处置方式两方面梳理总结了地方 AMC 参与化解中小金融机构风险的典型案例。中诚信国际认为，目前中小金融机构潜在风险仍较大，AMC 逆周期金融救助与风险化解的功能与作用进一步凸显，业务发展空间扩大；AMC 主要通过政府资金注入、金融产品工具解决收购不良资产资金问题，反委托清收成为主流不良处置方式，因而优化监管政策、给予 AMC 融资支持，同时当地政府予以资金、资源协调以及 AMC 之间加强协同合作方能更好发挥其风险化解功能。未来 AMC 仍需立足中小金融机构实际状况及自身综合实力，探索个性化的改革化险方案。

要点

- 随着中小金融机构风险逐步暴露，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化解成为国家金融安全和地方金融稳定的重点，AMC 凭借其牌照及风险化解的天然优势，成为政府化解金融风险的抓手。近年来监管政策要求 AMC 回归主责主业、着力引导 AMC 参与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化解，AMC 逆周期金融救助与风险化解的功能与作用进一步凸显，业务发展空间扩大。
- 资本金注入的同时剥离不良资产，帮助中小金融机构补充资本并恢复其造血能力为 AMC 化解其风险的主要路径，但目前各家 AMC 并未形成统一模式，大多通过政府资金注入、金融产品工具解决 AMC 收购不良资产资金问题，而反委托模式则成为主流不良处置方式，AMC 的深度参与有赖于当地司法环境、政府支持和自身处置能力提升，未来 AMC 需立足中小银行的实际状况，持续探索个性化的改革化险方案。
- 在当期中小金融机构风险逐步暴露的背景下，AMC 凭借其牌照优势及不良处置能力，是参与中小金融机构化解风险的主力之一，AMC 参与此类业务的主要优势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一是地方 AMC 凭借其属地优势，对不良资产包底层资产质量及区域潜在投资人较为了解，一定程度上能整合资源，进而加快不良资产处置进度，更高效化解存量不良风险；二是持牌 AMC 由于其职能和使命与政府此项任务高度相关，亦成为政府化解金融风险的重要抓手，也能在资金注入、资源倾斜及政策方面获得政府的有力支持；三是资产管理公司人员大多具备较强的业务能力和不良资产处置经验，能以“轻资产”的形式为高风险金融机构提供一揽子风险化解服务方案，协助其化解风险的同时，完善公司治理并提升运营能力。但由于 AMC 资本实力有限，地方 AMC 亦面临融资渠道受限等问题，因此优化监管政策、给予 AMC 融资支持，当地政府予以资金、资源协调以及 AMC 之间加强协同合作方能更好地承担金融机构风险化解功能，实现中小金融机构、地方政府和 AMC 的三方共赢。

目录

要点	1
主要关注因素	2
结论	7

联络人

企业评级部

刘 洁 027-87339288
jliu01@ccxi.com.cn

刘鸿雨 027-87339288
hyliu.eva@ccxi.com.cn

其他联络人

龚天璇 027-87339288
txgong@ccxi.com.cn

主要关注因素

中小金融机构作为金融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在需求收缩、供给冲击和预期转弱的“三重压力”影响下，不良贷款率上行，风险事件频发，为以不良风险化解为主业的 AMC 提供了业务机会，本文以 AMC 参与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化解为切入点，通过监管政策和代表性案例梳理，分析资产管理公司参与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化解的必要性、参与模式及主要难点，进而得出结论。

随着中小金融机构风险逐步暴露，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化解成为国家金融安全和地方金融稳定的重点，地方 AMC 由于属地特性和稀缺牌照，亦成为政府化解金融风险的重要抓手。近年来监管政策着力引导 AMC 参与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化解，AMC 逆周期金融救助与风险化解的功能与作用进一步凸显，业务发展空间扩大。

金融监管总局数据显示，2023 年末商业银行（法人口径）不良贷款余额 3.22 万亿元，不良贷款率 1.63%。26 家上市中小银行¹中，相当一部分不良率超过平均水平。其中哈尔滨银行、盛京银行、江西银行、九江银行等不良率均超过了 2%。中小银行不良率上升导致计提减值准备增加，净利润低走。2024 年，央行发布的《中国金融稳定报告 2023》，对 4,364 家银行业金融机构开展央行金融机构评级，其中高风险银行数量达到 337 家（总资产合计为 6.63 万亿元）且均为中小银行，包括 14 家城商行、191 家农村金融机构和 132 家村镇银行，主要分布于东三省、甘肃、内蒙古、河南、山西等地区。中小银行在中国银行业数量占比超过了九成，不良率较高的中小银行大多分布在区域中西部地区。与国有大行、股份制银行相比，中小银行数量众多，基础较差，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偏弱，能够承担损失的自有资金较少。近年来随着经济走弱，部分中小银行资产质量恶化，积累了一定的风险。

图 1：2023 年末 26 家上市中小银行不良贷款余额和不良率情况



资料来源：中诚信国际根据公开数据整理

针对逐渐显现的金融风险，近年央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银保监会）通过一系列政策和会议强调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化解重要性和迫切性。自 2016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将防控金融风险放到更加重要的位置，此后监管政策的连续出台和充分体现化解金融风险，维护金融稳定的重要性。2023 年以来，国

¹ 中国的中小银行是指除工、农、中、建、交、邮储及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以外的商业银行，包括城商行、农商行、农村合作银行、农信社、民营银行和村镇银行等银行业金融机构。

院印发《关于推进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明确加快中小银行改革化险，加快不良资产处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召开了 2024 年工作会议将全力推进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排在今年八大监管工作首位，充分体现了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化解的重要性。同时，近年来各项政策也提出了多项中小银行风险化解的方案，包括注资重组、同业收购合并、设立处置基金、引进投资者及向第三方转让金融机构负债等多项举措。其中 2022 年 6 月发布的《关于引导金融资产管理公司聚焦主业积极参与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62 号文”），以及 2024 年 4 月，金监局出台的 474 号文对 AMC 参与中小银行风险化解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62 号文大幅拓宽了 AMC 对金融资产的收购范围，首次将关注类贷款纳入不良资产转让范围，同时鼓励 AMC 参与高风险中小金融机构兼并重组工作，推动高风险中小金融机构有序出清，并鼓励银行加大对资产管理公司的融资支持。目前，中小金融机构的不良资产批量转让都是以公开转让的方式开展，62 号文允许在资产转让行为符合监管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竞价不成开展结构化交易，上述措施有利于 AMC 平衡经营风险，提高收购风险资产的积极性。从处置端来看，62 号文鼓励 AMC 以“轻资产”的方式参与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工作，同时指出 AMC 应充分利用原金融机构天然的地缘清收优势反向委托相关金融机构进行资产处置；此外，62 号文首次明确指出 AMC 在债权处置端接受投资者进行分期付款。作为 62 号文补丁，474 号文在多个方面对 62 号文相关规定做出补充和完善，不仅扩大和加强了 AMC 处置大型银行、股份制银行不良资产的范围和能力，同时确保结构化交易中，AMC 审慎充分的对资产价值进行调查评估，规定 AMC 应独立、审慎开展尽调，不得因结构化交易安排降低尽调标准。此外，为增强对反委托业务的监管力度，该条款还规定属地金融监管局应对受托的原债权金融机构实施风险监测，提出监管要求。中诚信国际认为，62 号文及 474 号文给予 AMC 参与不良资产处置较为宽松的政策环境，同时采用结构化收购和反委托的模式也着力引导 AMC 与中小银行的协同合作，共同化险，一定程度上提升了 AMC 参与风险化解的积极性和可行性，也为 AMC 创造了更多业务机会和业务空间。

表1：金融机构风险化解相关政策

时间	政策
2016 年 12 月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将“防控金融风险放到更加重要的位置”。
2017 年 12 月	中央经济会议进一步明确将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重点是防控金融风险作为三大攻坚战之首。
2019 年 12 月	原银保监会发布《关于推动银行业和保险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银保监会发[2019]52 号），《指导意见》提出对不同机构分类施策，采取不良资产处置、注资重组、同业收购合并、设立处置基金、设立过桥银行、引进投资者及市场退出等方式多措并举化解高风险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和风险化解。
2020 年 12 月	原银保监会发布《关于进一步推动村镇银行化解风险改革重组有关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提出主发起行向村镇银行补充资本以及协助处置不良贷款，适度有序推进村镇银行改革重组，支持引进合格战略投资者帮助收购和增资等。
2021 年 04 月	国务院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召开第五十次会议，会议强调部分地方金融机构风险有所暴露，内部治理和外部监督有待完善，需要高度重视。
2022 年 04 月	央行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稳定法（草案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金融稳定法》征求意见稿”），《金融稳定法》征求意见稿建立了“中央+地方”分工明确的风险防范化解处置机制，金融风险处置手段与司法程序相互衔接，明确可以向第三方机构转移处置金融机构的部分或者全部业务、资产和负债。
2022 年 06 月	原银保监会发布《关于引导金融资产管理公司聚焦主业 积极参与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62 号文”），进一步引导 AMC 聚焦主业，切实发挥逆周期救助与风险防范化功能，62 号文大幅拓宽了 AMC 对金融资产的收购范围，首次将关注类贷款纳入不良资产转让范围，同时鼓励 AMC 参与高风险中小金融机构兼并重组工作，推动高风险中小金融机构有序出清，并鼓励银行加大对资产管理公司的融资支持。
2023 年 10 月	《国务院关于推进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着力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金融风险，强化城商行、农商行、农信社、村镇银行等风险监测。以省为单位制定中小银行改革化险方案。加大力度处置不良资产，推动不良贷款处置支持政策尽快落地见效，多渠道补充中小银行资本。构建高风险机构常态化风险处置机制，探索分级分类处置模式，有效发挥存款保险基金、金融稳定保障基金作用。

2024年03月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召开了2024年工作会议，确定了今年八大监管工作，其中全力推进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排在首位。

2024年04月

允许大型银行、股份制银行也可适用62号文关于中小金融机构可以“拓宽AMC金融资产收购范围”、“金融机构与AMC开展结构化交易”、“AMC委托原债权金融机构处置不良资产”的特殊规定。AMC与金融机构开展结构化交易，双方对转让资产的会计处理应严格遵守会计准则有关规定，不得通过交易结构设计安排隐匿风险资产。结构化交易中，为促进交易双方充分评估资产价值，银行机构应为AMC收购尽职调查和报价决策提供原则上不少于15个工作日的尽职调查时间，在AMC尽职调查和内部决策期间如银行机构对拟转让资产包临时进行重大调整的，应及时向AMC充分披露，并适当延长尽调时间。AMC进行反委托处置业务，应充分论证反委托处置的必要性，确保处置收益最大化，AMC要保留重大资产处置决策权，对处置过程进行必要管控。

资料来源：中诚信国际根据公开资料整理

总体来看，AMC深耕不良业务多年，在参与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中具有天然优势，可凭借其多年的处置经验及渠道资源，为中小银行风险化解提出合理的处置方案。从监管方向来看，近年政策的出台体现了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化解重要性，以及AMC作为以不良资产为主责主业机构参与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化解的必要性，政策始终着力于引导AMC积极开展不良资产经营主业，参与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化解，62号文及474号文的出台，为AMC发挥化解中小金融风险提供了宽松的政策环境，在收购端、处置端均做了明确的政策指导，提升了AMC参与此类业务的积极性和可行性。

资本金注入的同时剥离不良资产，帮助中小金融机构补充资本并恢复其造血能力为AMC化解其风险的主要路径，但目前各家AMC并未形成统一模式，大多通过政府资金注入、金融产品工具解决AMC收购不良资产资金问题，而反委托模式则成为主流不良处置方式，AMC的深度参与有赖于当地司法环境、政府支持和自身处置能力提升，未来AMC需立足中小银行的实际状况，持续探索个性化的改革化险方案。

AMC作为维持金融稳定，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的主力，在监管要求回归主业的趋势下及地方政府的积极推动下，成为政府化解中小金融机构风险的重要抓手之一。目前AMC参与中小金融机构化险主要采用以下路径：一方面收购中小金融机构的不良资产，剥离坏账及问题资产，使其不良率将至合理水平；另一方面以战略投资人或财务投资人入股中小金融机构，同时通过AMC的专业能力，帮助中小银行补充资本、完善公司治理能力，恢复其造血功能。纵观AMC化解中小银行风险案例，虽然化解风险的模式各有特色，但究其根源主要解决两大难点，即资金来源和不良资产处置方案。

（一）从资本金来源方面看，目前地方AMC主要以政府注资及其他外部融资解决资本金不足问题。

政府或股东增资是AMC参与化解中小金融机构风险最为直接有效的资金来源。由于持牌AMC均为央企或国企下风险化解的重要工具，为更有效发挥地方AMC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的职能，实力较强的地方政府和国有股东往往会对地方AMC进行增资，增资后，地方国资对地方AMC的控股权进一步加强，能有效提高地方AMC参与当地金融风险化解的效率和深度。除了来自政府注资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部分通过保险资金、AMC融资及自有资金、专项票据等多种形式筹集。

案例一：山东金资获得山东省政府增资款助力化解恒丰银行风险

2020年，山东金资出资360亿认购恒丰银行非公开定向发行的360亿股普通股股份，占恒丰银行非公开发行后总股本比例的32.37%，成为恒丰银行第二大股东，而经过增资后，恒丰银行注册资本金仅次于工

农中建 4 大行。恒丰银行将不良资产按照市场价格，一次性剥离给山东金资后，其不良贷款减至 149.66 亿元，不良率减少到 3.38%，基本化解了多年沉积的风险。山东金资这笔资金来源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增资款，且未来没有偿还义务。山东金资经此一役，不仅获得了大量的注册资本金，资产规模也达到巅峰。在此案例中山东省政府的资本金注入在化解恒丰银行不良风险起到了关键性作用。

案例二：辽宁资产发行专项票据收购盛京银行不良资产，以创新金融工具模式助力盛京银行化解风险

2023 年 9 月，盛京银行公告，其与辽宁资产订立 1,760 亿元资产出售协议，双方将通过发行专项票据方式完成交易。根据资产出售协议，盛京银行有条件同意出售且辽宁资产有条件同意购买所出售资产，所出售资产的本金及利息账面余额合计约为人民币 1,837 亿元（扣除减值准备金前），其中本金账面余额约为人民币 1,544 亿元（扣除减值准备金前）。支付方式为辽宁资产（或其指定人士）向盛京银行定向发行专项票据。根据约定，专项票据初始期限为 15 年（经双方协商可进行延期）或于该债务期限内发行人偿还本金金额为止，辽宁资产（或其指定人士）须按 2.25% 的年利率向盛京银行每年支付利息。此次辽宁资产的交易模式为中小银行纾困的一次创新模式，将专项票据本金及利息作为资产出售的募集资金用于优化盛京银行资产结构，提升该行资产质量和资本充足率。该种模式不同于传统融资方式，由于发行的专项票据期限较长且利率较低，一定程度减轻了辽宁资产处置不良资产的资金压力，能平滑资金占用风险，同时通过未来不良资产处置回款逐步偿付本金和利息，短期看未显著增加辽宁资产的债务压力，但是该种模式对于提升盛京银行的资本充足率，化解不良风险的周期或将拉长，见效较慢。

中诚信国际认为，资产管理行业是资金密集型行业，对不良资产处置方的资本金体量、流动资金使用量等要求较高，但不少地方资产管理公司的资本增速落后于区域的不良资产规模增速，严重限制了其承接不良资产的能力，政府增资能有效补充资本充足率以助力地方 AMC 承担更多社会责任，也说明地方政府倚重地方 AMC 的化解区域金融风险的用意也愈发明显。地方政府通过直接增资一方面能有效补充地方 AMC 的资本实力，促进其深度参与金融风险化解，另一方面，助力其提升其在资本市场的规模和信誉度，为其进一步拓展融资渠道提供支撑，是化解地方金融风险的有力举措，当然此种方式亦对地方政府财力带来一定挑战，对于财政实力及财政平衡能力较弱区域，直接增资的压力较大，此种方式适用性减弱。相较于政府或股东直接注资，依靠外部融资化解中小金融机构风险虽能一定程度上减轻财政直接注资的压力，但是对地方 AMC 会形成债务压力，加之不良债权处置周期相对较长，对资金形成一定占用，若不良债权底层资产风险触发，地方 AMC 资产质量会迁徙下行，增加流动性风险和经营风险。

（二）不良资产剥离和处置方面，AMC 采用结构化收购和反委托模式相结合方式占比较高，金融 AMC 及部分实力较强的地方 AMC 亦采用自主清收方式处置部分剥离的不良债权；部分地方 AMC 出于资金、业务结构及风险原因，以“轻资产”模式化解当地中小金融机构风险。

纵观 AMC 处置不良资产模式，结构化收购和反委托模式相结合方式已然成为主流模式，一方面由于该模式可以依靠 AMC 的综合金融服务能力，以债转股、资产证券化等多种手段灵活参与不良资产处置，另一方面又可以结合中小银行对于底层抵质押物的了解，双方配合处置不良资产，提升债权处置的灵活性和处置效率。金融 AMC 及部分实力较强的地方 AMC 亦采用自主清收方式处置部分剥离的不良债权，自主清收

模式对 AMC 的资金实力和处置能力要求较高，但是处置的收益率亦较高，部分 AMC 处置不良资产后盈利能力大幅提升。少量地方 AMC 出于资金、业务结构及风险原因，以“轻资产”模式化解当地中小金融机构风险，此种模式资金要求较低，AMC 大多仅提供不良资产化解方案和措施，未真正投入资金，通过收取服务费获利，这部分盈利较低，但能有效减轻 AMC 资本占用风险和融资压力。

目前，AMC 参与中小银行风险化解并未形成统一模式，更多通过灵活运用金融服务工具，提供一揽子化险方案，帮助中小银行恢复正常“造血”功能。和国有大行、股份行有所不同，中小银行的不良资产包竞标时效要求更高，不良资产处置损失承担弱，故定价偏高，对 AMC 的资本实力和处置能力提出更高要求。比不良资产处置更为复杂的是，AMC 要参与到中小银行改革化险的整体方案中，时常面临区域司法环境复杂、风险偏好、地方政府支持能力有限等多重约束，AMC 需立足中小银行的实际状况，持续探索个性化的改革化险方案。

案例一：地方政府主导下，持牌 AMC 提供一揽子化险方案协助金融机构重组——以中原资产和河南资产合力促进中原银行改制为例

2022 年，中原资产、河南资产两家地方 AMC 以合计 254 亿的金額相继收购中原银行及 3 家河南省内城商行的大部分不良资产亦是 AMC 行业中地方政府和资产管理公司联合化解中小金融机构风险的典型案例。具体流程为：2021 年末，中原银行审议批准了吸收合并洛阳银行、平顶山银行及焦作中旅银行相关议案。2022 年 4 月，中原银行与中原资产签订资产转让协议，中原资产同意以总价 100 亿元购买出售资产。对于这部分资产，河南资产在 2022 年 4 月亦发布公告称，河南资产通过公开竞价方式参与洛阳银行、焦作中旅银行及平顶山银行的不利债权转让，并与上述 3 家银行分别签订资产收购协议。河南资产以合计 154 亿元收购洛阳银行、焦作中旅银行剥离的全部不良资产及平顶山银行剥离的部分不良资产。

中原资产和河南资产在中原银行改制中同时发挥了通过财政资金和融资收购四家银行的不利债权，同时也采用反委托方式进行不良资产清收，并在不良资产清收过程中提供顾问咨询和不良资产处置方案，通过资金投入和“轻资产”方式并举，联合当地政府共同助力中原银行改制和剥离其不利债权。而在化解中小金融机构风险过程中，亦体现地方政府的担当，地方政府在银行化解风险和重组过程中，大多通过组建领导小组，协助筹措不良资产收购资金及处置不良资产，协调优质企业入股等方式，化解区域性银行风险，由于区域性银行对地方金融稳定和税收贡献均较大，加之化解金融风险也是地方政府重要职责，故地方政府的担当和协调亦成为中小金融机构化解风险的重要支撑。

案例二：海南联合资产采用结构化收购+反委托模式化解海南农信社不良风险

2023 年，海南农信制定了《海南农信不良贷款剥离工作方案》和《海南农信不良贷款剥离实施方案》，组织 19 家市县行社如期顺利完成了不良贷款剥离工作。采用“结构化+反委托”批量债权转让方式，在全系统开展不良贷款剥离工作，在海南省国资委的支持下，2023 年 8 月，海南联合资产注册资本金由 10.33 亿元增资至 19.71 亿，同期海南联合资产参与收购了海南农信社剥离的部分不良债权，于此同时，海南农信通过“结构化+反委托”批量债权转让方式，使得不良贷款余额和不良率大幅下降。

此外，自监管要求回归主业后，金融 AMC 亦多维度参与地方金融风险化解工作，例如东方资产把握重

点省份中小银行不良资产处置试点政策窗口期，充分发挥中国人民银行专项再贷款资金支持优势，综合运用结构化交易、反委托处置手段等弥合定价分歧，寻求 AMC 与中小金融机构的合作交点，持续推进中小银行不良资产收购，点对点支持中小银行改革化险。陕西金资在化解榆林、汉中农信社风险过程中，提供不良资产处置方案和服务，以轻资产模式参与当地农信社化险；四川发展资产在化解四川银行不良风险中，参与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和提供相关咨询服务，提供了一揽子化险方案。

表2: AMC参与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化解的案例

风险金融机构	参与化险的 AMC	注册资本(亿元)	参与模式	资金来源
恒丰银行	山东金资	496.60	认购恒丰银行股票+收购不良资产	政府资本金注入
盛京银行、辽沈银行	辽宁资产	10.00	发行专项票据收购不良资产	发行专项票据、注资+融资
海南农信社	海南联合资产	19.71	结构化交易+反委托模式收购不良资产	政府资本金注入
中原银行	中原资产、河南资产	100.00、60.00	收购不良资产	政府注资+融资
榆林、汉中等农信社	陕西金资	85.90	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提供不良资产处置方案和咨询服务	政府注资+融资
四川银行	四川发展资产	50.00	收购不良资产+反委托清收	财政注资
河北、山东、广西等地方银行	东方资产	682.43	问题股东出清+不良资产剥离+发行专项债+协议存款转股	自有资金+融资
青岛农商行、广州银行等	银河资产	100.00	收购不良资产	自有资金+融资

资料来源：中诚信国际根据公开资料整理

结论

总体来看，在当期中小金融机构风险逐步暴露的背景下，AMC 凭借其牌照优势及不良处置能力，是参与中小金融机构化解风险的主力之一，AMC 参与此类业务的主要优势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一是目前中高风险金融机构主要为地方性银行及非银金融机构，地方 AMC 凭借其属地优势，对不良资产包底层资产质量及区域潜在投资人较为了解，一定程度上能整合资源，拓展处置渠道，进而加快不良资产处置进度，更高效化解存量不良风险；二是 AMC 控股股东主要为地方国企或者央企，而化解中小金融机构风险亦为中央和地方政府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的重要举措之一，持牌 AMC 由于其职能和使命与政府此项任务高度相关，亦成为政府化解金融风险的重要抓手，也能在资金注入、资源倾斜及政策方面获得政府的有力支持；三是资产管理公司人员大多具备较强的业务能力和不良资产处置经验，能以“轻资产”的形式为高风险金融机构提供一揽子风险化解服务方案，协助其化解风险的同时，完善公司治理并提升运营能力，从而实质上恢复中小金融机构造血能力。

虽然 AMC 化解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具备多重优势，但是仍存在桎梏其作用发挥的两个问题：一是，目前 5 家全国性 AMC 和 60 家持牌 AMC 的资本实力相对有限，且 AMC 财务杠杆整体偏高，而目前存量中小金融机构不良贷款规模很高，短期内 AMC 能发挥的作用受资本实力影响受到一定限制，因而政府资金的支持、畅通的融资渠道以创新的融资工具显得更为迫切。二是，在宏观经济走势不确定以及房地产市场景气度不高的背景下，AMC 处置不良资产的难度明显上升且处置周期亦有所拉长，对 AMC 处置能力提出更高要求，部分地方 AMC 由于处置能力一般，难以深度参与区域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化解；同时由于结构化收购和反委托模式的采用，地方 AMC 收购处置金融机构不良贷款的盈利空间受到一定压缩，亦在一定程度上降低 AMC 参与此类业务的积极性；此外，在 62 号文的推行和 AMC 回归主业的基调下，参与中小金融机

构风险化解由于受到监管政策是鼓励和支持，因而普遍存在金融 AMC 和地方 AMC 的竞争，导致了部分资源和时间的消耗，不利于综合发挥金融 AMC 和地方 AMC 的互补作用。

综上，无论是政策面还是资金面，在中小金融机构化险方面，AMC 均面临较好的发展机遇，不仅业务发展空间较大，开展此类业务亦可以提升其不良主业规模，但由于 AMC 资本实力有限，地方 AMC 亦面临融资渠道受限等问题，因此优化监管政策、给予 AMC 融资支持，当地政府予以资金、资源协调以及 AMC 之间加强协同合作方能更好地承担金融机构风险化解功能，实现中小金融机构、地方政府和 AMC 三方共赢。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对本文件享有完全的著作权。本文件包含的所有信息受法律保护。未经中诚信国际事先书面许可，任何人不得对本文件的任何内容进行复制、拷贝、重构、删改、截取、或转售，或为上述目的存储本文件包含的信息。如确实需要使用本文件上的任何信息，应事先获得中诚信国际书面许可，并在使用时注明来源，确切表达原始信息的真实含义。中诚信国际对于任何侵犯本文件著作权的行为，都有权追究法律责任。

本文件上的任何标识、任何用来识别中诚信国际及其业务的图形，都是中诚信国际商标，受到中国商标法的保护。未经中诚信国际事先书面允许，任何人不得对本文件上的任何商标进行修改、复制或者以其他方式使用。中诚信国际对于任何侵犯中诚信国际商标权的行为，都有权追究法律责任。

本文件中包含的信息由中诚信国际从其认为可靠、准确的渠道获得。因为可能存在信息时效性及其他因素影响，上述信息以提供时状态为准。中诚信国际对于该等信息的准确性、及时性、完整性、针对任何商业目的的可行性及合适性不作任何明示或暗示的陈述或担保。在任何情况下，a) 中诚信国际不对任何人或任何实体就中诚信国际或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雇员、代理人获取、收集、编辑、分析、翻译、交流、发表、提交上述信息过程中造成的任何损失或损害承担任何责任，或 b) 即使中诚信国际事先被通知前述行为可能会造成该等损失，对于任何由使用或不能使用上述信息引起的直接或间接损失，中诚信国际也不承担任何责任。

本文件所包含信息组成部分中的信用级别、财务报告分析观察，并不能解释为中诚信国际实质性建议任何人据此信用级别及报告采取投资、借贷等交易行为，也不能作为任何人购买、出售或持有相关金融产品的依据。投资者购买、持有、出售任何金融产品时应该对每一金融产品、每一个发行人、保证人、信用支持人的信用状况作出自己的研究和评估。中诚信国际不对任何人使用本文件的信用级别、报告等进行交易而出现的任何损失承担法律责任。

作者

部门

职称

刘 洁
刘鸿雨企业评级二部
企业评级二部高级分析师
分析师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银河 SOHO 5 号楼
邮编：100010
电话：(86010) 66428877
传真：(86010) 66426100
网址：<http://www.ccxi.com.cn>

CHINA CHENGXIN INTERNATIONAL CREDIT RATING CO.,LTD
ADD:Building 5,Galaxy SOHO.
No.2 Nanzhuagan Lane, Chaoyangmennei Avenue,
Doncheng District, Beijing,PRC.100010
TEL: (86010) 66428877
FAX: (86010) 66426100
SITE: <http://www.ccxi.com.cn>